

全国工商联最高法院人社部发布商会调解培育培优行动方案 提出加快培育商会调解组织等二十项举措

本报北京8月18日讯 记者张维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商会在化解涉企纠纷、协同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全面提升商会调解能力水平，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8月18日，在北京举行的第四届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峰会上，全国工商联、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发布商会调解培育培优行动方案（2022—2023）（以下简称《方案》）。

商会调解培育培优行动坚持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决策部署，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深化中国特色商会建设，通过持续培育培优，推动商会调解快速发展，组织覆盖范围更加广泛，制度体系更加健全，信息化建设不断推进，社会公信力不断增强，将商会调解逐步建设

成为化解民营经济领域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前沿阵地。

《方案》提出加快培育商会调解组织，壮大商会调解工作队伍，抓好商会调解规范运行，优化商会调解服务平台，加大商会调解经费保障，加强典型案例指导，加强涉企纠纷风险预警，加大商会调解宣传推广等方面二十项举措，要求各级工商联深化与人民法院、司法行政机关、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常态沟通，加强商会调解机制共建，协同共享，推动调解资源下沉基层，壮大基层商会调解力量，共同为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助力“六稳”“六保”贡献力量。

据了解，截至目前，工商联系统已成立商会人民调解委员会等各类商会调解组织3000余家，有调解员1万余名，2018年以来调解纠纷13万件，标的额近200亿元，为促进“两个健康”贡献力量。

孙茂利表示，公安部党委和全国公安机关统筹推进防风险、保安全、战疫情、促发展各项工作，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全力服务保障法治营商环境和法治民企建设。一是始终坚持依法严打突出犯罪，着力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紧紧围绕服务经济发展大局，严厉打击滋扰企业、欺行霸市等犯罪行为，重拳打击重点行业领域黑恶势力，全力投入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攻坚战，纵深推进打击洗钱和地下钱庄、骗税虚开等专项行动，常态化严打串通投标等各类涉企犯罪，集中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商品犯罪，依法查处网络违法犯罪，全力维护企业合法权益，不断增强企业和经营者安全感、获得感。二是始终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着力营造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不断健全执法制度，对各类市场主体予以平等司法保护；持续推动受立案改革，严防以刑事手段插手经济纠纷，清理整治涉企执法问题，畅通信访投诉渠道，有效维护企业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三是始终坚持深化行政管理改革，着力营造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缩短涉企行政审批时限，简化行政审批流程，认真落实各项降费措施，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干扰；上线运行公安部“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密集推出便民利企措施，优化粤港澳大湾区等出入境流程和手续，最大限度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

孙茂利表示，公安机关将按照党中央和国务院决策部署，依法履职、积极作为，坚决捍卫政治安全、维护社会安定、保障人民安宁，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提供更有利保障，更优质服务。

王小平表示，公安部党委和全国公安机关统筹推进防风险、保安全、战疫情、促发展各项工作，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全力服务保障法治营商环境和法治民企建设。一是始终坚持依法严打突出犯罪，着力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紧紧围绕服务经济发展大局，严厉打击滋扰企业、欺行霸市等犯罪行为，重拳打击重点行业领域黑恶势力，全力投入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攻坚战，纵深推进打击洗钱和地下钱庄、骗税虚开等专项行动，常态化严打串通投标等各类涉企犯罪，集中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商品犯罪，依法查处网络违法犯罪，全力维护企业合法权益，不断增强企业和经营者安全感、获得感。二是始终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着力营造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不断健全执法制度，对各类市场主体予以平等司法保护；持续推动受立案改革，严防以刑事手段插手经济纠纷，清理整治涉企执法问题，畅通信访投诉渠道，有效维护企业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三是始终坚持深化行政管理改革，着力营造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缩短涉企行政审批时限，简化行政审批流程，认真落实各项降费措施，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干扰；上线运行公安部“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密集推出便民利企措施，优化粤港澳大湾区等出入境流程和手续，最大限度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

孙茂利表示，公安机关将按照党中央和国务院决策部署，依法履职、积极作为，坚决捍卫政治安全、维护社会安定、保障人民安宁，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提供更有利保障，更优质服务。

推动民营企业依法经营依法治企依法维权 司法行政机关以服务保障民营经济“走在春风里”

□ 本报记者 张维

党的十八大以来，民营经济在春风里笃定前行，活力满满。

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民营经济发展和民营企业合法权益保护的正确指向，这是各种促进规范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政策的红利释放，这也是法治服务保障民营经济的力量彰显。

这其中，就有司法行政的力量。十年来，各级司法行政机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推动民营企业依法经营、依法治企、依法维权，推动持续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你可以永远相信苏州。”江苏苏州人在招商引致上有绝对的自信。

这里，吸引人的不仅是粉墙黛瓦、小桥流水，更有着亲商、安商、富商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2022年3月，苏州以白皮书形式发布《苏州市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指数评估报告（2020—2021年）》，在全国首家公布关于法治化营商环境的评估“指数”。经评估，2020年至2021年苏州市法治化营商环境指数综合得分4.82分，5个一级指标指数均在4.75分以上。“指数”还首次对10个县级市（区）和48个参评市级部门详细列明各项指标得分情况，这是苏州市深入推进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建设的生动实践。苏州市司法局有关负责人表示，“指数”发布有利于更加科学反映苏州市法治化营商环境现状，持续推动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水平。

在苏州，民营企业家有自己的节日——2021

年开始，苏州将每年7月21日定为企业家日（主要针对民营企业），通过立法写入《苏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以一座城市的名义，在全市树立更加尊重支持企业家的鲜明导向。

苏州市司法局围绕优化企业法治化营商环境不断探索创新，先后推出免罚轻罚、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企业行政合规指导等3张清单，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创新优化企业法治化营商环境。

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努力，换来了民营经济的强大韧性和生命力——据统计，苏州现有超过75万户民营企业，民营经济注册资本总额近5万亿元，上半年GDP达到11132亿元，增速为4.2%。

苏州市司法局的努力与成效，是全国司法行政机关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一个缩影。近年来，整个司法行政系统充分发挥其在行政立法、行政执法、公共法律服务等方面的重要职能作用，强化法治宣传，培育法治文化，加强企业合规管理，助力民营经济健康规范发展。

完善立法规范涉企执法活动

立法先行，以良法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保驾护航”。近年来，司法部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定，确保各类企业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为优化民营企业营商环境提供制度保障。

作为我国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的第一部综合性立法，也是世界上第一部专门的营商环境立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就是在司法部的推动下出台的，事实证明，其在促进政府职能转变、保护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培育国际竞争新优势、应对疫情不利影响和助力“六稳”“六保”工作等方面都发挥了重要作用。它还被世界银行称赞“提出了一整套基于国际先进规则的改革原则和指南”。此外，司法部还推动出台系列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如《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等，切实保护中小企业合法权益。

全国工商联发布法治民企报告（2021—2022）

本报北京8月18日讯 记者张维 在今天举行的第四届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峰会上，全国工商联副主席鲁勇发布了法治民企报告（2021—2022）（以下简称《报告》）。报告显示，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挑战，面临复杂严峻国际环境、经济发展下行压力，民营企业认真领会党中央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部署，弘扬企业家精神，勇担社会责任，稳企业、稳岗位、重合规、促发展，诚信守法意识和合规经营能力有了新的

提升。

报告显示，90.38%的民企了解企业公司章程风险防范的作用，相较2020年提高了2.6个百分点，也越来越关注和解决章程同质化问题；九成以上民企重视合同和公章使用管理；76.77%的民企重视商业模式合法性，相较2020年提高了1.43个百分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水平稳中有升，近半民企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用工的管理情形持

续向好，98.3%的民企能基本执行国家劳动工时和休息休假制度，82%拥有基本完善的劳动合同制度；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程度在不断提高，超八成民企表示基本可以及时有效地处理消费者投诉。

报告指出，法治民企建设还需持续发力，公司治理结构仍需进一步优化，民主管理制度尚有提升空间，内部腐败防治机制建设仍有待加强。另外，一些民企法律风险防范措施和力

在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过程中，司法行政机关注重强化对行政权力的监督和制约，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推进“放管服”改革，努力为民营企业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例如，完善党政机关依法决策机制。在制定行政法规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工作中，充分征求民营企业、工商联和相关行业协会商会的意见建议。全面加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工作，推动全国13万家党政机关配备法律顾问，在28万家党政机关发展公职律师8.2万多人，有效规范了党政机关涉企立法执法活动，维护了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和“减证便民”行动，全面推行证明事项清理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奇葩”证明、循环证明、重复证明等现象明显减少，长期困扰企业和群众的“证明多、办事难”问题得到有力整治。

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从源头上防止和纠正执法不作为、乱作为以及粗暴执法、执法扰民等问题，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积极探索包容审慎监管模式，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活动，最大限度减少行政执法对市场活动的负面影响。

司法部和各级司法行政机关还深入推动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方便企业“找准门、少跑路”，畅通市场主体行政复议救济渠道。中央依法治国办连续3年把优化营商环境情况纳入法治政府建设督察重点内容，开展了“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保护民营企业发展”专项督察，确保党中央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满足民企高质量法律服务需求

为民营企业提供更好的高质量法律服务，也是司法行政机关的一项重要工作。

“全市司法行政机关将竭尽全力，充分调动和发挥律师、公证、司法鉴定、调解、仲裁各方资源作用，为恢复正常生产经营秩序贡献法

量落地还不实，企业经营管理人员仍需不断增强法商素养，公司的法务存在作用 deficit，聘而不用等现象。

报告提出，推进法治民企建设既需外力更需内功，必须在外优法治环境，内强合规筋骨上持续发力。要大力践行新发展理念，弘扬企业家精神，履行社会责任，展现企业家才能，有针对性地健全内部治理结构，强化企业合规环境和文化建设，用好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用实劳动关系三方协商机制，为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作出实实在在的贡献。



江西省分宜县公安局城东派出所近日常携手辖区大型超市联合打造“反诈超市”，让超市变成反诈宣传阵地，图为民警在反诈超市向市民宣传反诈知识。本报记者 黄辉 本报通讯员 黄小军 何些口 摄

第十七次上合组织成员国最高法院院长会议召开

上接第一版 不断丰富司法合作内涵，共同推进法治文明发展。周强提出三点建议。一是健全司法合作平台，积极创新合作方式，推动信息技术与司法业务融合，完善区域内国际司法合作机制，努力建设高质量上合组织国际司法合作平台。二是拓展司法合作领域，不断深化友好合作，推动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际司法会议、司法界高层互访、各领域专业研讨、司法协助、法官交流培训等方面开展广泛合作，为维护本地区和平稳定，促进本区域经济发展，增进成员国人民福祉共同努力。三是巩固司法合作成果，坚持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观，积极回顾历次会议取得的成果，深化友谊互信，推动司法合作在求同存异中取得新突破、在互利共赢中实现新发展。

塔吉克斯坦共和国最高法院院长谢尔穆罕默德·绍希延主持开幕式并致辞，塔吉

克斯坦共和国总统法律政策助理扎里夫·阿利佐达、印度共和国最高法院大法官阿杰·拉斯托吉、哈萨克斯坦共和国最高法院院长扎基普·阿萨诺夫、吉尔吉斯共和国最高法院院长扎米尔别克·巴扎尔别科夫、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最高法院法官阿明·乌丁·汗、俄罗斯联邦最高法院院长维亚切斯拉夫·列别杰夫、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最高法院院长巴赫季约尔·伊斯拉莫夫、上海合作组织副秘书长格力高力·洛格维诺夫、上海合作组织地区反恐机构执委会副主任阿图尔·戈洛瓦诺夫、白俄罗斯共和国最高法院院长苏卡洛·瓦连金、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第一司法副总统穆萨迪克·穆罕默德出席开幕式并致辞。

上海合作组织各成员国、观察员国代表出席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法官、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杨万明出席开幕式。

王小洪出席上合组织成员国公安内务部长第四次会议

上接第一版 四是妥善应对新型犯罪，维护网络信息安全；五是深化重大项目安保合作，护航共同繁荣发展；六是加强能力建设合作，提升安全治理水平。中方将继续高举“合作、创新、法治、共赢”旗帜，深化与各国执法安全合作，共同维护本地区

长期繁荣稳定。

上合组织成员国、观察员国公安内务部长和有关国际组织负责人出席会议，成员国公安内务部长签署了会议纪要。

外交部涉外安全事务专员程国平、公安部副部长杜航伟参加会议。

上接第一版 更要做实真严管。2020年起，检察机关创新开展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这项创新机制落实怎么样？张军以数据给出答案——截至今年6月底，检察机关共办理合规案件2382件，其中适用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案件1584件，对整改合规的606家企业、1159人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另有13件案件中18家企业因未通过监督评估被依法从严追诉。去年，检察机关起诉涉案犯罪6371人，同比下降40.6%，为2017年以来首次下降。“寓爱于管”，让一批涉案企业脱胎换骨，走上了依法合规经营之路。

检察机关护航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如何做得更实更深？张军指出，检察机关要

产生活。要健全体制机制，完善应对预案，加强对极端天气的预警和防范，提高洪涝地质灾害防御和应急抢险救援能力。当前，一些地方遇到严重干旱，要切实做好抗旱工作。

东湖文化广场上，正在休闲、进行文化活动的群众看到总书记来了，纷纷向总书记问好。习近平亲切地对大家说，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不能只是少数人富裕，而是要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中国式现代化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要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用好红色文化，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丰富人民精神文化生活。党中央高度重视东北振兴。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实施深入推进东北振兴战略，我们对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充满信心，也充满期待。锦州是一座英雄的城市，也是一座具有独特文化气质和深厚历史文化底蕴的城市。看到这里经过整治，生态环境、人居环境发生了巨大变化，感到很欣慰。希望大家增强保护生态、爱护环境的意识，共同守护好自己的家园。祝愿乡亲们今后生活更幸福更美好！

习近平17日在沈阳市考察调研。当天下午，他来到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在企业展厅，习近平听取辽宁新时代东北振兴整体情况介绍，察看辽宁先进科技产品集中展示，并考察了新松公司生产经营、自主创新情况。企业生产车间内，工业机器人、协作机器人、特种机器人等正在进行测试。习近平向技术人员和企业职工询问企业开展核心技术攻关等情况，对企业自主创新和产业化发展取得的成绩予以肯定，表示新松公司体现了中国速度、中国水平。

车窗外，企业员工代表围拢在一起，

为民营经济发展注入法治信心

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携手工商联等相关部门，依法支持和帮助民营企业解决遇到的实际问题，更加积极主动促进形成有利于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政策环境、法治环境、市场环境、社会环境。在监督办案中要更加注重加强与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人之间的沟通联系，提高服务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针对性。要以更大力度持续做实依法平等保护，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和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加强对涉企案件的刑事、民事、行政检

察监督，常态化推进涉民营企业“挂案”清理，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等工作，切实维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为民营经济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注入法治信心，张军特别指出，护航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在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中做实抓源头治理。特别是，要抓实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促进企业犯罪治理，有条件的县级检察院，都要尝试办理涉案企业合规案件，要紧紧依靠第三方机制，携手做好合规整改的“后半篇文章”。

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级检察机关和工商

联携手服务民营经济，交流协作不断走向深入。2019年2月，最高检与全国工商联联合印发《关于建立健全检察机关与工商联沟通联系机制的意见》。今年2月，全国工商联、最高检围绕工商联与检察机关沟通联系机制建设落实情况，组织各地工商联、检察机关开展联合调研。在深入调研，广泛推荐的基础上，全国工商联会同最高检组织评选出北京市西城区工商联、北京市西城区检察院等100对沟通联系机制典型案例。张军表示，检察机关将携手工商联，加强与相关执法司法机关协作配合，倾心做实做好民营企业发展中的各项司法服务和保障工作。